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4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2段122號

承辦人：劉漢林

電話：03-4932476轉223

傳真：03-4943354

Email：liu939185@gm.fd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復中人字第1140000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陳建佑校長承董事會遴聘為校長，業經桃園市政府
113年12月3日府教高字第1130340880號函核定，自114年2
月1日接篆視事，特此奉達，敬祈時賜教益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桃園市公私
立高中職校

副本：

電 2025/02/07 文
交 16:00:13 章

人事室 114/02/10



1140100959

裝

訂

線